

证券代码：838922

证券简称：善之农

主办券商：国盛证券

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11月10日，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因发展需要，分别与青岛海融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融资服务协议”及相关文件，融资规模合计为人民币5,000,000.00元，其中，善之农借款1,000,000.00元；上海善之农仓储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仓储物流”）、上海开来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来食品”）、上海哥仁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哥仁食品”）、蚌埠善之农现代农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善之农”）分别借款各1,0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180天，借款年华利率为7.5%。为保证贷款得以实现，公司以货物提供质押，且由王守罡、朱光大、董海涛对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12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债权融资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王守罡、朱光大、董海涛为公

司债权融资提供无限连带责任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王守罡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股比例为 60.42%；朱光大先生为公司董事，持股比例为 24.37%。上述担保事项由王守罡、朱光大、董海涛进行担保，涉及关联交易，需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批准申请银行贷款及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宜》议案，因此本次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董海涛

住所：上海市青浦区

2. 自然人

姓名：王守罡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

3. 自然人

姓名：朱光大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

（二）关联关系

王守罡先生为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持有公司 60.42%的股份；朱光大先生为公司董事，持有公司 24.37%的股份。他们互为一致行动人，公司实际控制人。

董海涛先生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哥仁食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和总经理。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公司控股子公司负责人无偿为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债权融资提供担保，不涉及定价事宜。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因发展需要，向青岛海融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申请人民币 5,000,000.00 元贷款，由王守罡、朱光大、董海涛为上述贷款提供担保。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真实目的是公司发展的需要，对公司快速发展有促进作用，有助于解决公司对资金的需求和支持公司的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二）《融资服务协议》

上海善之农电子商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0 日